

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A1500002024100901)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和林格尔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7216791.00 元, 招标人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总建筑面积 69982.27 平米, 其中综合楼功能部分 35852.31 平米, 出勤楼功能部分 28920.00 平米, 地下室功能面积 5209.96 平米。项目包含六栋地上建筑和三层地下室。地上建筑包含 1#~6#楼, 其中 1#楼为综合楼, 建筑面积 28569.92 平米, 地上 6 层, 首层设置入口门厅和飞行服务的相关用房, 二层以上为服务各非主基地航空公司的办公功能空间; 2#楼为综合楼兼出勤楼, 建筑面积 7464.92 平米, 地上 6 层, 1~3 层为综合楼功能, 设置首层门厅和为服务各非主基地航空公司的办公功能空间, 4~6 层为出勤楼功能, 设置空勤公寓和员工宿舍; 3#楼~5#楼为出勤楼, 3#、4#楼建筑面积为 7467.82 平米, 5#楼建筑面积 7464.92 平米, 地上 6 层, 首层设置入口门厅, 其他功能均为后勤管理、空勤公寓和员工宿舍; 6#楼为活动中心, 包含空勤食堂和体能训练中心等功能; 各楼栋之间设置出勤楼联系环廊, 环廊为地面一层。地下室部分位于六栋楼的中心区位, 地下一层, 相对正负零标高-6~-8 米, 设置人防地下车库和设备用房(制冷机房、消防水泵房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且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 3.2 投标人需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均在有效期内; 3.3 ①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本单位注册的机电专业一级建造师, 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②必须在本单位工作，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4 年至今任意连续 6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3.4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3.7 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行为；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3.9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允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  
登录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点击操作手册下载。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电子上传文件  
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 七、其他

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已由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内发改铁航字（2023】1262 号）建设，招标人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25%，企业自筹 75%。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进行公开招标。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 2.2 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尔什营乡 2.3 建设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69982.27 平米，

其中综合楼功能部分 35852.31 平方米,出勤楼功能部分 28920.00 平方米,地下室功能面积 52096 平方米。项目包含六栋地上建筑和一层地下室。地上建筑包含 1#~6#楼,其中 1#楼为综合楼,建筑面积 28569.92 平方米,地上 6 层,首层设置入口门厅和飞行服务的相关用房,二层以上为服务各非主基地航空公司的办公功能空间;2#楼为综合楼兼出勤楼,建筑面积 7464.92 平方米,地上 6 层,1~3 层为综合楼功能,设置首层门厅和为服务各非主基地航空公司的办公功能空间,4~6 层为出勤楼功能,设置空勤公寓和员工宿舍;3#楼~5#楼为出勤楼,3#、4#楼建筑面积为 7467.82 平方米,5#楼建筑面积 7464.92 平方米,地上 6 层,首层设置入口门厅,其他功能均为后勤管理、空勤公寓和员工宿舍;6#楼为活动中心,包含空勤食堂和体能训练中心等功能。各楼栋之间设置出勤楼联系环廊,环廊为地面一层。地下室部分位于六栋楼的中心区位,地下一层,相对正负零标高-6~-8 米,设置人防地下车库和设备用房(制冷机房、消防水泵房等)。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2.5 招标范围:呼和浩特新机场非主基地航空公司保障基地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工程,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3.2 投标人需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均在有效期内;3.3

①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本单位注册的机电专业一级建造师,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②必须在本单位工作,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4 年至今任意连续 6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3.4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3.7 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行为;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9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登录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点击操作手册下载。4.2 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4.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7 时。4.4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操作详见操作手册 4.2 章节。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同开标时间)。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方式：详见操作手册 4.2 章节。6、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时 09 时 30 分开标地点：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7>、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内

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其它媒

介转发无效。8、监督部门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规划建设局 9、其

他说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

易合同。10、联系方式招 标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地 址：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联

系 人：张雄雄联系电话：18710869709 招标代理：内蒙古佳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呼

和浩特市新城区东方银座 1010 室联 系 人：马鹏飞联系电话：15389812108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规划建设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联 系 人：张雄雄

电 话：18710869709

电子邮件：124995651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方银座 1011 室

联 系 人：马经理

电 话：15389812108

电子邮件：nmgjzgcg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佳吉工程